

证券代码：002459

证券简称：晶澳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3

##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759号）核准，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4,131,455股，发行价格21.3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199,999,991.50元，扣除发行有关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58,236,66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9月25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679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 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户及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澳太阳能”）、义乌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晶澳”）在7家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户情况如下：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公告日 账户状态
晶澳太阳能科技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220188000046237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股份有限公司	石家庄分行谈固东街支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营业部	138390000013000038962	年产 5GW 高效电池和 10GW 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	本次注销
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宁晋支行	13050165780800002707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西二环北路支行	632307625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注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支行	0406001329300334462	年产 5GW 高效电池和 10GW 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	本次注销
义乌晶澳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1208020029093131965	年产 5GW 高效电池和 10GW 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	存续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营业部	8111801011600734936	年产 5GW 高效电池和 10GW 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	存续

### 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 1、注销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年3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145,823.67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145,823.67万元，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已实施完毕。

为便于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将以下用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注销，并将结余利息收入合计152,315.12元，转入各自公司的银行存款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账号	注销前账户余额（含利息收入）（元）	备注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谈固东街支行	52220188000046237	5,986.19	账户余额转入公司基本存款账户
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宁晋支行	13050165780800002707	11402.03	账户余额转入晶澳太阳能基本存款账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西二环北路支行	632307625	134,926.90	账户余额转入晶澳太阳能一般存款账户
合计			<b>152,315.12</b>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2、注销部分用于年产5GW高效电池和10GW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经公司2020年9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鉴于公司将全资孙公司义乌晶澳作为募投项目“年产5GW高效电池和10GW高效组件及配套项目”实施主体，为便于该募投项目有效推进，同意公司使用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37亿元对全资子公司晶澳太阳能（义乌晶澳母公司）进行增资，再由晶澳太阳能向义乌晶澳进行增资，以便义乌晶澳实施该募投项目。

同时，使用该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息（具体金额以办理账户注销时余额为准）对全资子公司晶澳太阳能进行增资，再由晶澳太阳能使用收到的增资款及其自身该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结息（具体金额以办理账户注销时余额为准）对义乌晶澳进行增资。

依据上述决议，为便于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将以下用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注销：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账号	注销前账户余额(含利息收入) (元)	备注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分行营业部	138390000013000038962	2,857,383.40	账户余额以增资款的形式转入该募投项目晶澳太阳能募集资金专用账户(0406001329300334462)
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晋支行	0406001329300334462	2,888,077.16 (注)	账户余额以增资款的形式转入该募投项目义乌晶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208020029093131965)

注：该余额包含由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38390000013000038962）销户时转入的2,857,383.40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同时公司与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3日